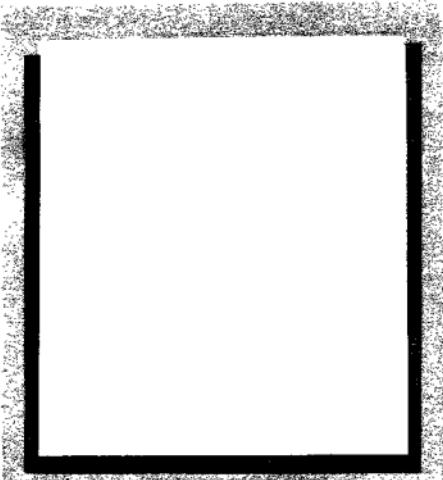


预算会计

李好科 王翠春 主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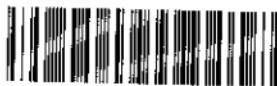
98
F810.5
34

2

预算会计

李好科 王翠春 主编

XAK43/23



3 0106 2641 8

中国商业出版社



5818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预算会计/李好科，王翠春主编 . - 北京：中国商业出版社，1997.6

ISBN 7-5044-3460-4

I . 预… II . ①李… ②王… III . 预算会计 IV . F8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12299 号

责任编辑：乔 杰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 1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印刷二厂印刷

*

1997 年 6 月第 1 版 199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 13.5 印张 270 千字
定价：15.90 元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编写说明

财政部颁发的《财务通则》和《会计准则》施行以来，对规范我国财务会计工作起到了重大的作用。为了适应进一步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和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新形势，我国财务会计改革的内容和发展将进一步与国际接轨。根据《具体会计准则》的要求，我们对现有的财会系列部分教材进行了修订，更新和充实了部分内容，以适应教学的需要。

经过修订后的本教材，自始至终贯彻了求新、求实、注重社会实践并服务于社会实践的指导思想，尽可能地吸收了经济体制改革与财会改革中出现的新成果、新情况，具有理论联系实际，可操作性强，文字通俗易懂的特点。

本书由李好科、王翠春担任主编，参加编写工作的有李好科、王翠春、李旭升、杨桂荣、滕学荣。

全书由李好科负责总纂，最后由邱大燮审阅定稿。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作者所在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表谢意，由于水平所限，书中疏漏之处在所难免，诚恳地希望广大教师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7.6.1

目 录

第一篇 概 论

第一章 预算会计概述	(1)
第一节 预算会计的意义.....	(1)
第二节 预算会计的组成体系	(11)
第三节 预算会计工作的组织	(15)
第四节 预算会计的基本理论体系	(29)

第二篇 行政单位会计

第二章 行政单位会计概论	(45)
第一节 行政单位会计任务	(45)
第二节 行政单位会计科目、凭证与帐簿	(48)
第三章 资产	(74)
第一节 资产概述	(74)
第二节 货币资金的核算	(75)
第三节 有价证券的核算	(89)
第四节 应收款项的核算	(93)
第五节 材料的核算.....	(101)
第六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115)
第四章 负债	(128)
第一节 负债概述.....	(128)
第二节 应缴预算收入的核算.....	(129)

第三节	暂存款与代管资金的核算	(131)
第四节	借入款的核算	(134)
第五章	净资产	(137)
第一节	净资产概述	(137)
第二节	固定资产基金的核算	(138)
第三节	专用基金的核算	(141)
第四节	普通基金的核算	(143)
第六章	收入、支出与结余	(145)
第一节	收入的核算	(145)
第二节	支出的核算	(151)
第三节	结余的核算	(163)
第七章	会计报表	(165)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165)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167)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审核与汇总	(177)

第三篇 事业单位会计

第八章	事业单位会计概述	(180)
第一节	事业单位会计的任务、对象	(180)
第二节	事业单位会计科目	(186)
第九章	资产	(189)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核算	(189)
第二节	应收款项的核算	(198)
第三节	存货的核算	(208)
第四节	对外投资的核算	(253)
第五节	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的核算	(263)

第十章	负债	(285)
第一节	负债概述	(285)
第二节	借入款的核算	(286)
第三节	应付款项的核算	(288)
第四节	应缴款项的核算	(296)
第十一章	净资产	(300)
第一节	专用基金的核算	(300)
第二节	普通基金的核算	(307)
第三节	投入资金的核算	(308)
第十二章	收入、支出与结余	(311)
第一节	事业单位收入的核算	(311)
第二节	事业单位支出的核算	(322)
第三节	事业单位收支结余及其分配的核算	(331)
第四节	成本和费用的核算	(336)
第十三章	会计报表	(346)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346)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348)

第四篇 政府财政会计

第十四章	政府财政会计概述	(356)
第一节	政府财政会计的任务	(356)
第二节	政府财政会计科目、凭证与帐簿	(357)
第三节	财政预算收入的核算	(362)
第四节	预算拨款和预算支出的核算	(385)
第五节	预算往来、有价证券和预算周转金的核算	(389)

第六节	预算外资金的核算	(397)
第七节	会计报表	(405)

第一篇 概 论

第一章 预算会计概述

第一节 预算会计的意义

一、预算会计的产生发展过程

研究预算会计的历史发展过程，有助于我们对预算会计工作的概念、地位、作用和方法的认识。会计作为一种经济管理活动，必须对各种经济现象进行记录、计量、核算和监督，组织必要的科学管理。在不同的社会中，由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和社会经济环境不同，会计的地位、作用和方法也不同。早在公元前 11 世纪的西周时期，就产生了官厅会计。以后，随着历史的发展，官厅会计称政府会计，近似于现在的预算会计，其主要职责是掌管国家的钱粮赋税的收支。据《周礼》记载，为了记录和考核国家财政收支，周代建立了一套国家会计事务机构，并配备专职人员和简易官厅制度，周王下设天、地、春、夏、秋、冬六官，其中天官“主管天下之大计，计官之长”，总揽财政大权。在天官之下设司会，掌管百物财用。司会下设职内和职岁，掌管全国的财政收支情况。如此完善的会计机构和职责分工，在当时是其它国家所不能比的。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从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时期，据

《孟子·万章下》记载，孔子尝为委吏矣，曰：会计当然而以矣。“当”指适当可行，适可而止，即会计工作应做到正确无误，达到适当的结果。

公元前221年，秦统一六国，建立中央集权制，皇帝下设三公——丞相、御史大夫和太尉。其中御史大夫掌管国家的政治经济的监察大权，每年中央及各地方向上呈报的会计报表，由御史大夫审理。此外，还设“治粟内史”、“少府”，分别主管国家财物收支和国家财政收支的划分。

西汉在秦国的财政制度的基础上，建立编户制度和上计制度。当时的官厅会计按编户户籍检查各户赋税的上缴情况，每年（或每月）要按上计制度自下而上逐级呈报报表，这是当时重要的经济制度。

唐朝是我国封建经济的鼎盛时期，与之相适应的会计工作也有了相当的发展，如实行预算制度；建立审计制度和经济法制度；官厅会计进行月结、季结、年结。

宋朝在会计机构和会计方法上比以前各朝代有了更进一步的发展，会计司的设立是我国官厅会计组织的首次命名，会计方法上采用“四柱清册”，“四柱”即“旧管、新收、开除、实在”，四柱之间的关系是“旧管 + 新收 = 开除 + 实在”，这是我国会计史上最早的会计平衡公式，为后来的会计方法奠定了理论基础。清代焦循的《孟子正义》中对会计的解释为：零星算之为计，合算之为会。

旧中国当时和西方国家一样，中央和地方政府会计，即官厅会计，分为岁入会计、岁出会计、收支会计和综合会计。岁入会计亦称税收会计，岁出会计亦称经费会计，岁入，表示预算年度内的财政收入，岁出，表示预算年度内的

财政支出。收支会计是经费现金收支机关的会计。综合会计是会计主管机关的会计。由此可见其政府会计的组织结构已相当完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财政会计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基本是效仿苏联的会计制度，全国推行借贷记帐方法，经过30多年的实践，逐步建立了适合我国情况的一套预算会计制度体系。1965年，全国预算会计工作会议在总结我国传统的收付记帐方法的基础上，吸纳复式记帐的原理，创立了我国独有的资金收付记帐方法，并在全国预算会计工作中实行。又经过近30年的实践，证明资金收付记帐方法符合资金收付的含义，通俗易懂，也是一种比较科学的记帐方法。为了便于国际交流与合作，与国际会计惯例相接轨，1993年7月，我国企业会计制度进行了改革，建立了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和适应各行业特点的行业会计制度。为了和企业会计改革相适应，便于预算会计领域内的国际交流与合作，预算会计制度也进行了一系列的大胆改革，制订新的政府财政会计制度、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准则指导下的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在财政部门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中采用借贷记帐方法。至此我国的预算会计发展进入了一个更高的阶段。

二、预算会计的概念

由于国民经济各部门的经济活动特点不同，会计作为一项经济管理活动，也就形成了不同特点的各种专业会计。会计按服务领域不同，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企业会计，一类是预算会计。

预算会计是以国家预算为基础，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

位，对国家预算各级财政总预算和行政事业单位预算执行过程中发生的全部预算资金运动（包括财政收入的集中、分配、支出及有关财务活动过程和结果）进行系统、完整、连续的核算、反映和监督的专业会计，是预算管理活动中一项经常的、专业技术性较强的基础工作。

我国的国家预算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的需要，有计划的集中和分配财政资金的一个重要工具，是国家的基本财政计划。国家预算收入的收入和支出，集中反映了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反映国家宏观决策的要求。国家预算收入反映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积累水平，国家预算支出反映着社会再生产的规模、速度和比例关系。国家预算收支的顺利执行和完成，是实现国民经济计划的必要条件。

国家预算的编制和确定，只是整个预算工作的开始。我国国家预算过去很长时期一直采用单式预算制，这种编制方法比较简单，可以一目了然地反映国家预算收支全貌，但不利于分清各项收支的性质，不能反映出国家财政出现赤字的原因。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预算管理水平的提高，从1992年起，国家财政实行复式预算制。复式预算是全面反映国家预算年度内性质不同的财政收支活动的计划，它把同一预算年度内地全部预算收支按经济性质分别对应汇集，编制成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收支平衡表。收支平衡表主要分三类：即经常性收支预算；有偿性收支预算；特种基金预算或专项基金预算。其共同特征是以特定的预算收入来源保证特定的预算支出，在预算收支之间形成相对稳定的对应关系。复式预算的编制方法各国不同，通常是将国家预算编成“经常预算”和“资本预算”两个部分。经常预算主要反映政府

进行日常行政事务支出和作为收入主要来源的税收收入等项目；资本预算主要编列政府投资支出和债务收入以及由经常预算转入的结余或赤字。

为国家预算收支任务，还必须认真搞好国家预算的执行和管理工作，国家预算经过法定程序批准后，不仅要由财政部门具体负责执行和管理，而且一切执行预算的地区、部门和单位，同样负有完成国家预算规定的任务和责任。预算的执行和管理，是一项经常的、艰巨的和十分复杂细致的工作，要做好这项工作，就必须运用预算会计这个经济管理工具，对国家预算资金的集中分配和使用过程进行及时地、系统地、连续地反映和监督，为国家预算收支的编制、执行和考核，提供核算资料。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搞好预算会计的核算工作，是有效的使用国家财政资金，维护其安全的不可缺少的一个环节。它对保证预算收支任务的圆满完成，具有重要意义。

三、预算会计的核算对象

预算会计的核算对象是指预算会计所要核算反映和监督的内容。

预算会计是我国各级财政机关、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核算、反映、监督国家预算执行情况的专业会计。财政机关是组织国家财政收支，办理国家预算、决算的专职管理机关。行政单位是指进行国家行政管理，组织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维护社会公共秩序的单位，包括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检察机关等等。党派和人民团体，按性质不属于行政单位，但在预算管理上，视同行政单位。军队在预算管理上作为独立的军队财务系统，不划为“行政单位”。

事业单位是指不具有生产职能和国家管理职能，直接或间接为上层建筑、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服务的单位，包括工业、商业、交通事业单位；农业事业单位；文化、科学、卫生等事业单位；社会福利、救济事业单位等。由于财政机关、行政单位、事业单位的业务活动和执行预算的任务不同，所以，财政机关的预算会计、行政单位的预算会计和事业单位的预算会计在核算对象上有所差别。

财政机关是各级人民政府具体组织各级总预算执行的职能部门，其主要任务是积极收纳各项财政收入，再根据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合理地调度和分配预算资金，使之用于经济建设、国防建设、行政管理、各项事业的发展。预算资金的取得、使用、调度以及与之相关的财务往来活动，就构成预算资金运动。所以，财政会计对象是财政总预算执行和收纳预算资金的财政资金运动。财政机关组织的预算收入形成资金来源，财政资金的分配和使用形成资金运用。资金来源表示资金的取得方式和来源渠道，在会计上被称为负债和净资产；资金运用是指财政资金的存在形态，在会计上被称为资产。财政预算资产的收纳和使用中，不断发生各种收入和支出。所以，财政预算资金运动的具体表现形态为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支出等要素。

行政单位的主要任务是完成国家机关的工作任务。行政单位虽然不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但它们的业务活动是整个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其所须资金，主要从财政机关或上级主管部门从国家预算资金中分配拨付。单位将根据行政任务的大小、预算资金的多少、工作人员的情况，合理安排预算经费，按规定的用途和开支标准，支付人员经

费、公用经费，购买用于完成行政工作任务所需的各种材料设备，以及按预算层次向所属单位转拨经费等。行政单位预算经费的领拨、使用以及与之相关的财务往来活动，就构成行政单位的预算资金活动，这就是行政单位会计对象。其具体表现形态为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支出和结余等要素。

事业单位的主要任务是为上层建筑生产建设和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服务的，且不具有生产职能和管理职能，其所需资金大部分由上级主管机关拨付，同时，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以提供有偿服务等形式自行组织部分收入。根据上级拨入资金和自行组织取得收入资金的情况，以及事业计划的安排，合理地用于人员支出、公用支出，以及购买完成事业计划所需的各种材料和设备。因此，事业单位的会计对象是预算经费和各种服务收入的取得，合理的使用及其结果。具体表现形态为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支出和结余等要素。

四、预算会计的特点及任务

(一) 预算会计的特点

会计工作按服务领域不同分为企业会计和预算会计两类。这里所说的预算会计特点是和企业会计相比较而言的。预算会计所应用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基本是相同的，但是，由于各专业会计的具体核算对象、任务和要求不同，因此，有各自的特点。预算会计主要有以下特点：

1. 具有统一性和广泛性。尽管这次预算会计制度进行了重大改革，仍然具有统一性和广泛性这一特点。因为，预算会计是核算和监督国家预算执行情况的专业会计，它的组

成体系必须与国家预算组成体系相适应。凡是成立总预算和单位预算的地区、部门和单位都应设立预算会计，设立一级预算，就应建立该级预算会计。他们以国家预算执行为中心，形成集中统一的预算会计核算体系，否则，就不能定期反映整个预算执行情况。再者，我国国家预算是以年度预算为计划的，要保证年度预算计划的完成，国务院及各级人民政府要定期、及时地掌握各项财政收支的执行状况，以便采取措施，指导工作。为了在全国范围内汇总各项财政收支总体情况，从单位预算会计到总预算会计，需要有高度统一的预算会计核算程序、方法。同时，预算会计在日常业务中所提供的财政收支项目指标，与国家预算收支科目所规定的项目相一致，才能统一核算范围，便于汇总和分析比较，否则就不能反映出国家预算执行情况。从这两个方面来说，预算会计具有统一性。

预算会计是反映整个国家预算执行收支情况的，就某级总预算会计来说，既反映该级政府所属的非物质生产部门的预算收支，也反映企业生产单位的财务成果和税收，以及基本建设、技术改造等预算支出。因此，预算会计所涉及的内容较之企业会计具有广泛性。

2. 预算会计的结帐基础为权责发生制或收付实现制。会计结帐基础有两种，一是权责发生制，一是收付实现制。

权责发生制，是以应收应付为标准来确定本期收入和费用的结帐基础。凡是属于本期的收入和费用，不论款项是否已经收到和付出，都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入帐。凡是不属于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收到和付出款项，也不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入帐。由于企业单位实行经济核算，为了准

确地计算各期的损益，必须严格的划分收付款项的归属期。所以企业会计采用权责发生制。财政部门和行政单位会计都不需进行损益计算，不执行这一结帐基础。事业单位如果进行成本费用计算，会计核算基础为权责发生制，否则也不执行该结帐基础。

收付实现制，它是以款项的实际收付为标准来确定本期收入和支出的结帐基础，不论其款项的收付是否属于本期，只要收入和支出款项就作为本期的收入和支出入帐。预算会计为了准确地反映本期的预算收支情况，应以本期实际收到和付出的款项为收入或支出入帐，如果也按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的话，就会使预算结余虚增或虚亏。财政会计、行政单位会计不进行成本费用的计算，也不计算损益。所以，财政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采用这一结帐基础。不进行成本费用计算的事业单位也采用收付实现制。

3. 一般不进行成本计算。行政、事业单位一般都是消费性单位，不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企业化的事业单位除外），其所需的预算资金一般由财政机关或主管单位无偿拨入，由其无偿使用，所以，不需要计算成本，至多进行预算收支的结余计算。只有进行部分产品生产和提供有偿服务的事业单位，需要按规定进行有关的成本计算。

预算会计虽然不进行成本计算，并不是说不讲求资金的使用效益。少花钱，多办事，这是预算会计管理的一贯宗旨。从 80 年代初，为了调动各单位管好用好预算资金，促进增收节支，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实行预算包干，结余留用，对于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二）预算会计的任务